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6-070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交易目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产品外销收入主要采用美元结算，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经营中产生较多的外币结算业务。为有效减少汇率波动等外汇市场风险，预防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

2、交易品种：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交易、外汇掉期交易、货币掉期交易、外汇期权交易、货币利率互换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3、交易场所：在实施衍生品的主体所在地，公司通过当地合法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实施外汇衍生品交易。

4、交易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续期任一交易日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50%，且绝对金额不超过伍佰万元人民币。

5、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进行衍生品交易，所有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该业务也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公司将积极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交易目的：公司及子公司产品外销收入主要采用美元结算，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经营中产生较多的外币结算业务。为有效减少汇率波动等外汇市场风险，预防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

2、交易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续期任一交易日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50%，且绝对金额不超过伍佰万元人民币。

3、交易方式及交易种类：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与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交易场所为具有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交易、外汇掉期交易、货币掉期交易、外汇期权交易、货币利率互换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4、交易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本授权额度。

5、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续期任一交易日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公司财务部门为业务经办机构，行使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职责。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

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汇率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外汇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3、交易违约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收付款预测风险

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和采购订单等进行收付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收付款预测不准，导致交割风险。

（二）风控措施

1、为避免汇率、利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利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国内外货币政策的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造成公司损失；

2、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试行）》，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范、审批权限、管理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3、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试行）》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保证制度的执行；

4、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定期审查监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查情况；

5、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财务部门及时跟踪交易变动状态，严格控制交割违约风险的发生；

6、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外币收（付）款的谨慎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存款时间或外币付款时间相匹配，或者与对应的外币银行借款的兑付期限相匹配。

四、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执行。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涉及激励对象84名，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92.74万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6745%。

2.本次回购价格为15.043元/股，并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支付利息。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37,486,115股变更为136,558,715股。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6日、2026年3月31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8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2.74万股；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因实施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而作相应调整，即回购价格由15.21元/股调整为15.043元/股，并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支付利息。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92.7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已于近日办理完毕，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前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聘任的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2025年8月18日至2025年8月27日期间，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并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三）2025年9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四）2025年9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聘任的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六）2025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七）2026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202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九）2026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调整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聘任的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一）回购注销的依据、原因及数量

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业绩考核和激励对象异动的相关规定，因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公司回购注销8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7.04万股；因4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回购注销该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7万股。

综上，本次回购注销涉及激励对象84名，公司注销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2.74万股，约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6745%。

（二）回购价格、回购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6年5月25日实施完毕，董事会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将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即回购价格由15.21元/股调整为15.043元/股，并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支付利息。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1,395.0878万元，并按照银行同期存款利率和对应时长核算出的利息，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验资情况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6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司农验字[2026]25009220085号），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已以货币形式支付84名激励对象股票回购款合计人民币13,950,878.2元，其中减少股本927,400元，减少资本公积13,178,354元。本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由137,486,115股减少至136,558,715股，注册资本相应由137,486,115元减少至136,558,715元。

（四）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92.7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已于近日办理完毕。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84名调整为80名，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23.3万股调整为130.56万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37,486,115股减少至136,558,715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变动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901,264	11.57	-927,400	14,973,864	10.97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1,584,851	88.43	0	121,584,851	89.03
总股本	137,486,115	100	-927,400	136,558,715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6-30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保证公司日常运作及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经公司总裁路珂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聘任汪国栋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总裁路珂先生不再代为行使财务总监职责。

汪国栋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汪国栋，男，1969年12月出生，中共预备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非执业）、中级审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1993.07-1998.08，任大连市审计局审计事务所审计部经理；1998.09-2001.01，任大连振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02-2003.06，任大连路明发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07-2006.05，任黑龙江北方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2006.06-2009.11，任大连裕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12-2016.07，任大连海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07-2017.10，任上海源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10-2019.05，任铭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05-2021.08，任大连唯思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08-2023.02，任大连甘井恒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03-2026.06，任大连国恒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12-2015.10，兼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08-2026.06，兼任大连国恒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汪国栋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禁止性规定，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满足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最近五年内，其先后担任大连唯思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甘井恒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国恒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述任职经历均已如实披露。汪国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亦未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同时，其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也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6-29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7月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0名（其中董事长刘德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副董事长战成敏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钱胜红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战成敏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汪国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汪国栋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查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0）。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301171　证券简称：易点天下　公告编号：2026-061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及进展情况概述

1、近期，为满足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点天下”或“公司”）全资孙公司Click Tech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Click”）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就香港Click向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汇丰银行”）申请3,000万美元授信额度事项，签署了《GUARANTEE》（以下简称“担保书”），为香港Click在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金额为2,000万美元，担保期限为自担保书签署之日起12个月。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为香港Click在香港汇丰银行授信业务项下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000万美元。

2、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90,399.59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的调剂以不跨过资产负债率70%的标准进行调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和2026年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Click Tech Limited

2、注册地址：Room 1702,17/F, Hong Kong Trade Centre, Nos. 161-167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3、董事：邹小武

4、注册资本：23,000万美元

5、成立时间：2015年7月23日

6、经营范围：互联网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

7、股权结构：西安点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会计期间	2025年1-12月/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3月/2026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520,837.20	485,052.08
负债总额	319,991.68	292,734.62
净资产	200,845.52	192,317.46
营业收入	203,332.90	52,888.64
利润总额	16,149.60	-7,172.93
净利润	13,019.85	-5,953.50
或有事项	否	否
是否经审计	是	否

9、香港Click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相关担保事项情况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Click Tech Limited

2、担保人：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融资机构/债权人：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2,000万美元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签订之日起12个月。

7、担保范围：公司对香港Click欠付香港汇丰银行的全部债务承担担保责任，包括所有欠款、利息、赔偿款项、执行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

8、反担保情况：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06,817.3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8.81%。

公司及下属公司未发生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下属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签署的《GUARANTEE》。

特此公告。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希先生的告知函，获悉李希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一事，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原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李希	是	2,145,922	2.57	0.64	2024年7月26日	2026年7月2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145,922	2.57	0.64	-	-	-

注：上述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希	83,443,682	24.92	83,440,947	81,295,025	97.43	24.27	0	0	0	0
陈新民	100,865,992	30.12	0	0	0	0	0	0	75,649,494	75
合计	184,309,674	55.04	83,440,947	81,295,025	44.11	24.27	0	0	75,649,494	73.44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李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新民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84,309,674股。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0股，占李希先生所持股份比例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60,515,025股，占李希先生所持股份比例72.5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07%。上述质押陆续到期后，李希先生将通过质押展期、质押置换、自有资金等方式偿还。李希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及资金偿付能力，其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等。

3、李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新民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李希先生看好公司长期发展，其质押股份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补充质押股票或提前偿还款项等措施防止股票平仓并及时通知公司进行信息披露。

5、李希先生股份质押事项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实质性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李希先生出具的《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7月04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6-050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股票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国轩”）于2026年上半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所持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冠铜箔”，股票代码：301217.SZ）A股股票共计8,399,527股，成交金额829,221,868.91元（含交易费用）。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合肥国轩于2026年上半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所持有铜冠铜箔A股股票共计8,399,527股，成交金额829,221,868.91元（含交易费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持有铜冠铜箔股票10,531,631股，占其总股本的比例为1.27%。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公司初步核算，本次交易所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以上，但未达到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50%以上，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1.2条规定的披露标准。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标的股权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10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700MA2N8LN173

法定代表人：甘国庆

注册资本：82,901.5544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安徽省池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溪大道189号

企业性质：地方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电子铜箔制造销售及服务，铜商品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截至2026年3月31日，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铜冠铜箔72.38%的股权，为铜冠铜箔控股股东。

铜冠铜箔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截至2026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765,605.94	780,288.31
负债总额	226,542.77	230,179.48
净资产	539,063.17	550,108.83
项目	2025年度	2026年度1-3月
营业收入	668,920.60	184,175.43
净利润	6,264.99	10,63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7.60	-31,906.33

注：以上股权结构、财务数据等基本情况从铜冠铜箔定期报告获取。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合肥国轩所持有的铜冠铜箔股票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主要系公司对资产结构进行调整，提高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事项的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301501　证券简称：恒鑫生活　公告编号：2026-029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7月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樊砚茹	52,200,000	35.29
2	严德平	26,100,000	17.65
3	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44,000	6.59
4	严书景	8,700,000	5.88
5	合肥悦时景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7,600	2.51
6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复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5,000	1.47
7	王光坤	1,600,941	1.08
8	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0,000	0.98
9	严秀	1,044,000	0.71
10	张四化	819,250	0.5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合肥悦时景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7,600	2.51
2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复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5,000	1.47
3	王光坤	1,600,941	1.08
4	宁波悦时景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6,300	0.42
5	王静	432,751	0.29
6	徐旭	400,300	0.27
7	秦光	359,200	0.24
8	仇国芳	329,000	0.22
9	周跃球	318,418	0.22
10	李祝森	233,800	0.1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301149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2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020029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作出回复和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进行了补充与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近日，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申请文件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须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公告编号：2026-033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801449000U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马甸南村4号楼-5号（德胜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恒

注册资本：16536.1713万元

成立日期：2001年6月22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户外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体育表演活动；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家具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票务代理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服装制造；物业管理；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6-028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机器人售货项目及川南地区发展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4日披露了《高级管理人员辞任暨公司加速AI领域及川南地区发展的公告》（2025-001）《关于风险提示的公告》（2025-002）。

现将上述公告中涉及机器人无人售货系统研发及川南地区发展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公司启动机器人无人售货系统研发。经过一年多的努力，取得了一定的实践成果，但暂未达到大规模商业化落地标准。公司基于整体战略布局、投入产出比及现有成果优先级评估等考量，拟终止机器人无人售货系统研发。下一步，公司将加快24小时云值守业务的规模化运营，稳步提升经营效益。

2026年7月3日，公司位于自贡市的川南区域配送中心正式投入运营，将进一步增强公司配送覆盖能力，提升区域物流响应效率。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001386　证券简称：马可波罗　公告编号：2026-027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美工业园”）、江西唯美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唯美”）、江西和美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和美”）、东莞市唯美文化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美文化”）、广东家美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家美”），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4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3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证书号
1	发明专利	唯美工业园，佛山市宝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种静电喷涂旋杯片表面污染的自动清洗方法	ZL202310019543.7	2023.01.06	第8856719号
2	发明专利	江西唯美，公司	一种可调节窑炉窑墙、窑炉装置及其调节方法	ZL202311038090.9	2023.08.17	第8979251号
3	发明专利	江西唯美，江西和美，唯美文化，唯美工业园，公司	青绿色陶瓷墨水及其制备方法	ZL202411194287.6	2024.08.28	第8998835号
4	发明专利	江西和美，唯美工业园，江西唯美，公司	一种基于锂渣浮选水的陶瓷砖制备方法及陶瓷砖	ZL202511110261.3	2025.08.08	第9026884号
5	实用新型	江西唯美，公司	一种瓷砖中转小车及瓷砖下料装置	ZL202521598455.8	2025.07.29	第24288655号
6	实用新型	广东家美	一种输送带用刮泥结构	ZL202521245951.5	2025.06.18	第24322379号
7	实用新型	江西和美	一种喷墨机液位管防沉淀装置及喷墨印花机	ZL202521346338.2	2025.06.27	第24361801号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不断推动节能减排、绿色发展、智能制造和产品创新，为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赋能。

上述专利技术涉及建筑陶瓷装备领域，应用于智能制造方向，已在公司生产中应用，与公司核心技术直接相关。专利的取得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优势，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品牌美誉度，维持公司的市场地位，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26-021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北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北证监局指导，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北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7月9日（星期四）14:0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孟凡博先生、董事兼总经理王波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彭娜女士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6-25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6-02号）、《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2026-14号）。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公司登记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3749Y

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成立日期：1982年4月30日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恒升街2号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A塔A3604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四日